

*試完時請將已劃答案卡 和空白答案卡要一起投在透明袋。謝謝

臺北市立百齡中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國中部九年級第一次模擬測驗監考通知

測驗日程及交接時間如下, 請各位老師隨班、隨堂監考:

※請各位老師特別注意交接時間, 感恩! (提醒: 模擬考卷全科全部不回收)

日期	科 目	時 間	老師交接時間
9月3日 (星期二)	測驗說明	08:20~08:30	08:00 第一節課老師 <u>教務處</u> 領卷
	社會科	08:30~09:40	09:05 第二節課老師 <u>教室</u> 交接
	測驗說明	10:20~10:30	10:00 第三節課老師 <u>教務處</u> 領卷
	數學科	10:30~11:50	11:05 第四節課老師 <u>教室</u> 交接
	測驗說明	13:10~13:20	12:55 第五節課老師 <u>教務處</u> 領卷
	國文科	13:20~14:30	14:00 第六節課老師 <u>教室</u> 交接
	測驗說明	15:00~15:10	15:00 第七節課老師 <u>教務處</u> 領卷
	寫作測驗	15:10~16:00	
9月4日 (星期三)	測驗說明	08:20~08:30	08:00 第一節課老師 <u>教務處</u> 領卷
	自然科	08:30~09:40	09:05 第二節課老師 <u>教室</u> 交接
	測驗說明	10:20~10:30	10:00 第三節課老師 <u>教務處</u> 領卷
	閱讀英語科	10:30~11:30	11:05 第四節課老師 <u>教室</u> 交接
	測驗說明	11:30~11:35	11:30 英語閱讀答案卡交卷, 同時發給英語聽力考卷和答案卡
	聽力英語科	11:35~12:00	11:36~11:55 放廣播 CD

-注意事項-

- 各節考試開始前 10 分鐘打預備鐘(特殊鐘聲), 考生不得入場。(九年級導師可共同決議是否讓學生先入場)
- 每節測驗正式開始後, 遲到逾 20 分鐘者仍得進場, 惟依試場規則登記遲到時間, 並依規則處理。
- 考試開始特殊鐘聲響, 考生即可進入試場開始作答。(九年級導師可共同決議是否讓學生先入場)
- 考試結束特殊鐘響「起」, 考生不論答畢與否應立即停止作答。(依據 113 年國中會考簡章及本校試場規則十四條修改)
- 預備鈴及測驗起迄時間依特殊鐘聲為準, 測驗時間未到請勿讓學生提早交卷。
- 每節交接時間, 請老師準時到班級監考, 以免影響前(下)一節老師上課或休息。